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12月14日以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17日上午9:00在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唯实大厦9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孙大勇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减少公司利息负担，有利于解决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同时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12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自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办理银行定期存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过 12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自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办理银行定期存款，并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12 月 18 日